

2022 年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“三公”决算公开

2022 年度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.37 万元，占 10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占 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(境)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.37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.37 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，主要用于城市管理执法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主要用于无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0 次，接待人数共 0 人。本年度没有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。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江门市蓬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14.90	0.00	14.40	0.00	14.40	0.50	5.37	0.00	5.37	0.00	5.37	0.00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

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